

2018年崇明区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统计公报

上海市崇明区统计局

2018年，全区人民在区委、区政府的坚强领导下，认真贯彻落实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二中、三中全会精神，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坚定不移走生态优先、绿色发展之路，坚定不移推进崇明世界级生态岛建设。全区经济发展保持稳中向好、稳中有进的良好态势，各项社会事业取得新进展，人民生活水平得到新提高，圆满完成年初人代会制定的主要目标任务。

一、综合

经济总量平稳增长，产业结构持续优化。2018年全区完成增加值351.1亿元，比上年增长5.5%，完成年度计划目标。其中，第一产业完成增加值21.9亿元，下降1.2%；第二产业完成增加值140亿元，增长1.2%；第三产业对全区经济总量的拉动作用明显增强，完成增加值189.2亿元，增长9.8%。在增加值的三次产业构成中，第一、二、三产业的比重由上年的6.6:41.6:51.8调整为6.2:39.9:53.9。

2018年区级地方一般公共预算收入83.8亿元，比上年增长25%。财政支出结构持续优化，主要集中在农林水事务、社会保障和就业、交通运输、教育、城乡社区事务支出等民生领域。

全区实现税收260.5亿元，比上年增长30.2%。从税种看，增值税133.9亿元，增长28.2%；个人所得税72.3亿元，增长62.7%；企业所得税37.4亿元，增长2.9%。从产业看，第一产业0.3亿元，增长2.6%；第二产业56.4亿元，增长17%；第三产业203.8亿元，增长34.4%。

二、农业

农业环境持续改善。农林废弃物资源化利用全覆盖，2018年全区主要农作物秸秆综合利用率达到95%。启动庙镇农业尾水综合治理、循环利用项目试点。推进三星镇、港西镇村级河道鱼种放养试点。开展土壤保育和改良，建立2个蚯蚓养殖示范基地。完成微生物菌肥土壤改良2000亩，蚯蚓养殖土壤改良1500亩。全面完成374户规范不保留畜禽养殖场（户）整治退养任务。

林业品质不断提升。积极推进生态廊道和公益林抚育建设。落实生态廊道建设区域2.74万亩，涉及17个乡镇，已建成0.23万亩。落实2017年公益林建设项目1.04万亩。落实经济果林资源保护面积6.9万亩，拨付生态补偿资金3965.1万元。

绿色农产品工作有力推进。实施绿色农药封闭式管控，推进绿色农药全覆盖。推进绿色食品认证，全年完成新增认证企业共计89家、11万亩、150只产品的申请材料报送，完成33家、3万亩、45个产品的绿色食品复查换证。2018年，全区种植业累计绿色认证面积33万亩左右，绿色食品认证率达70%以上。成功推出1万亩“两无化”大米区域公共品牌，并实施订单销售。打造“崇明金沙橘”区域公共品牌，选定前小桔博士农场开展“龙头企业+农户”订单农业合作模式，在绿华、长兴、横沙三个乡镇实施3800亩橘园技术提升。制定清水蟹品牌提升计划。启动前小桔、仙桥村、香朵、东禾九谷4家田间超市试点研究。

新型农业经营主体快速发展。全区共有12家开心农场取得立项审批，其中，已营业3家、正常推进4家、新增1家。有博士农场10家，完成复评5家。申请和备案家庭农场525家，其中，水稻种植型369家，11家家农场获评市级示范家庭农场。培训新型职业农民1134名，开展新型职业农民继续教育267人，完成农业部新型职业农民轮训任务300名。目前，我区共认定

新型职业农民 2488 人。

农村综合改革不断深化。基本完成农村土地承包经营权确权登记，登记农户 16.8 万户，登记确权面积 55.9 万亩，农户登记率 99.8%；农户权证发放率 100%。农村承包地规范流转率从年初的 77.4%提高至 86%。

美丽乡村建设深入开展。2018 年成功创建 5 个上海市美丽乡村示范村，总数达到 21 个，约占全市四分之一，在全市各郊区中排名第一。全面启动 2018 年度 31 个行政村的村庄改造项目建设。

2018 年完成农业总产值 58.8 亿元，比上年增长 2.6%。其中，种植业产值 28.4 亿元，增长 4.5%；林业产值 6.7 亿元，增长 20.8%；畜牧业产值 8.4 亿元，下降 11.8%；渔业产值 12.3 亿元，下降 4.4%；农业服务业产值 3 亿元，增长 37.3%。

三、工业

工业生产总体平稳，海洋装备业仍占主导地位。2018 年，全区完成工业总产值 401.6 亿元，比上年增长 1.7%。其中：规模以上工业产值 372.7 亿元，增长 0.6%，占全区工业总产值的 92.8%。分行业看：通用设备制造业产值增长 11.6%；交通运输设备制造增长 0.1%；金属制品业产值下降 4.4%；电气机械及器材制造业产值下降 14.1%。2018 年，全区海洋装备产业实现工业总产值 271.4 亿元，比上年增长 0.7%。

节能降耗力度持续加大。完成 30 家重点用能单位能源统计、管理岗位备案。推进 7 个节能技改项目，年节约标煤约 1100 吨。审定新能源汽车补贴 13 辆次，补贴 15 万元。推进工业园区、富盛经济开发区编制完成循环化改造方案。2017 年清洁生产名单企业 18 家通过市级评估、7 家通过市级验收。

产业结构调整持续深化。推进产调项目 18 个，补贴专项资金 467 万元，降耗折合标煤 4675 吨，腾出土地 600 亩。对 4 家砖瓦企业实施产业结构调整。

四、交通运输

交通基础设施建设实现新突破。建设公路和北沿公路先期开工段已基本完成道路主体工程建设，建设公路和北沿公路其余标段、崇明生态大道新建工程和环岛景观道一期工程于 12 月 27 日全面开工建设。长兴公交停保场基本完成主体结构建设，城桥崂山路公交停车场、堡镇过渡性停车场交付使用。新建公交候车亭 73 座，迁移 2 座。实施 29 个公路养护维修工程和 1 个市政道路大修工程，对 8 个车站进行港湾式改造。积极推进公共交通智能化应用工程，协调推进长横对江渡改扩建码头整改，有效推进道路和“四类设施”管养工作。

水陆交通环境有新改善。国家发改委批复同意轨交崇明线列入上海市轨道交通三期规划。积极推进新建快速车客渡船舶项目，2 艘快速车客渡船投入南门—石洞口航线试运营。优化公交线网，延伸城桥 3 路、调整南同专线线路走向，开通 4 条岛内线路公交及 3 条岛内—岛外 e 乘巴士公交。积极推动绿色综合交通体系建设，完成 128 辆纯电动公交车和 24 辆插电式混合动力公交车采购并投入运营，完成 150 个公共充电桩的建设任务，基本实现本岛区域内新能源公交车全覆盖。

2018 年水上客流量 424.9 万人次，比上年减少 5.1%；陆上客流量 3125 万人次，比上年减少 14.8%；内河货物吞吐量 402.2 万吨，比上年增长 0.7%。

五、商业、招商引资

消费市场保持活跃。全力打响“上海购物”品牌三年行动计划。云南省临沧市特色商品展销会、上海购物节崇明活动成功举办。2018年完成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125.7亿元，比上年增长7.5%，完成年度增长目标。从行业构成看，批发业实现5.6亿元，增长7.2%；零售业实现108.2亿元，增长7.6%；住宿业实现4.7亿元，增长7.1%；餐饮业实现7.1亿元，增长6.8%。从用途看，吃、穿、用、烧分别实现51.3亿元、14.6亿元、52亿元和7.7亿元，较上年分别增长7.3%、7.5%、7.8%和7.1%。全区集市贸易成交额33亿元，比上年增长8.3%。

招商引资势头猛进。2018年，全区29个招商主体引进各类企业57498户，比上年增长59.1%。其中，长兴、横沙位列前两位，合计引进企业2.7万户，占引进企业总户数的47.6%。全年实现招商税收249.4亿元，比上年增长35.8%，占全区税收总额260.5亿元的95.7%，完成年度税收目标203.6亿元的122.5%。其中，长兴、横沙、工业园区和富盛开发区实现税收145.8亿元，占招商总税收的58.5%。

2018年，全区新增外商投资企业265个，比上年增长75.5%。外商投资企业累计投资14.9亿美元，增长183.9%，注册资本8.2亿美元，合同外资7.3亿美元，实到外资5514万美元，下降42.4%。

六、固定资产投资

2018年，在房地产投资持续向好的情况下，全区固定资产投资总额保持良好增长态势。全年完成固定资产投资158.6亿元，比上年增长5.9%，完成年度确定的目标任务。

从投资构成看，建设项目投资62.9亿元，占比39.7%，下降22.6%；房地产开发投资95.7亿元，占比60.3%，增长39.8%。从产业结构看，第一产业投资1.2亿元，占比1.0%，下降22.4%；第二产业投资3.2亿元，占比2%，下降79.4%；第三产业投资154.2亿元，占比97%，增长16.2%。从区域分布看，新城、长兴、陈家镇三大重点地区完成投资114亿元，增长18.8%。其中，新城地区完成投资18.8亿元；长兴地区完成投资63.7亿元；陈家镇地区完成投资31.5亿元。

七、旅游

努力构建“大旅游”产业格局。发布《上海市崇明区全域旅游发展总体规划》，完成横沙、新海旅游发展总体规划编制，开展竖新镇仙桥村-春风村区域旅游规划编制，明确全区及重点区域生态旅游发展方向。召开2018中国乡村旅游大会暨第二届上海民宿大会。积极推进西沙·明珠湖国家5A级景区创建。不断拓宽开心农场发展格局，打造“透明工坊”特色体验项目，已开业3家。推进开心农场、博士农场、特色民宿等项目建设。加快前卫村、瀛东村等传统旅游村的转型升级，培育协北村、园艺村等新型旅游村落的亮点建设。成功指导东滩湿地公园、长兴郊野公园、仙桥生态村创建国家4A、3A级旅游景区。启用“趣游崇明”服务交互应用平台，集聚300余商户、4万余用户。举办崇明旅游创意产品设计大赛。发布崇明旅游IP形象“盈盈”，发行《崇明旅游人说》RAP版崇明旅游形象宣传片，公布12家“崇明菜餐饮名店”，办好一系列节庆活动，开发一批崇明旅游特色纪念品，不断提升崇明生态旅游的知名度和美誉度。

2018年，全区接待游客635万人次，比上年增长10.2%；实现旅游直接收入13.3亿元，比上年增长10.1%。其中，旅游景点接待游客352.3万人次，实现营业收入1.4亿元；旅游饭店接待游客271.6万人次，实现营业收入8.5亿元；旅行社接待游客11.1万人次，实现营业收入3.4亿元。

八、教育与科技

加快校舍设施建设。完成裕安社区配八幼儿园二次装修，加快推进迁建新海幼儿园项目及江帆幼儿园项目建设，继续推进元沙社区1所小学和2所幼儿园项目，积极推进新建新城向明初中项目。改造完成7所学生剧场，完成41所中小学（47个校区）

的校园网整体无线网络全覆盖，至 2018 年底全部完成义务教育阶段 63 所学校（校区）的校园网整体无线网络全覆盖。提前完成互动式多媒体教室、教师移动终端设备配备。

优化资源配置，推进义务教育优质均衡发展。深化学区化办学及中小幼学校“一校一品”建设；新增 4 个寄宿制试点单位。深化教育综合改革，聚焦“主动·有效”课堂的变革和乡土课程的开发与实践，开展 16 次乡土课程工作坊研修活动，完成 14 个创玩小站建设；完成 8+5 城乡携手共进项目学校中期评估和 1+11 云南普洱市援助 6 个项目的实施。推进国内外教育合作，10 名校园长赴台湾参加学术论坛交流活动，8 名外籍教师来崇开展 2 期浸润式英语听说夏令营活动，聘请 15 名外籍教师在中小学任教。关注学生综合素质提升，8 所中小学、幼儿园被评为 2018 上海市家庭教育示范校。贯彻落实全国校园足球试点区创建方案，举办崇明第二期“D”级足球教练员培训班，建立 1000 多名足球运动员信息库，组建 U13 女子组精英训练营。加强师资队伍建设，全年引进教师 186 人，本科以上学历占比 98%，其中研究生学历 42 人，占比 23%。

科技创新取得新成绩。引导市级“科技创新行动计划”开展科技攻关研究，助推崇明生态岛建设。推进实施 2018 可持续发展科技创新行动计划，确立 72 个农业项目，34 个医疗卫生项目和 13 个专利成果产业化项目，安排区级财政资金 1354 万元。深入推进国家农业科技园区创建工作。全力推进张江崇明园建设，张江崇明园累计工商注册企业 1200 余家，其中，规模以上企业 27 家，高新技术企业 13 家，“新三板”挂牌企业 6 家。深化科技服务，组织 101 家企业申报上海市高新技术企业，其中拟认定的 91 家企业已完成公示，认定数较上年增长 42.2%。175 家企业报名参加创业在上海国际创新创业大赛，其中 44 家企业共获得上海市科技创新资金 440 万元。积极推进城乡智能管理平台建设，研究拟定总体目标、管理体系、软硬件建设等内容，编制方案。推进横沙生态智联大脑工作，并在 2018 世界人工智能大会上展示建设成果。积极推进政务信息化应用，7 个委局的 8 个业务应用系统相继部署在区政务云平台。目前，整个云平台两个区域共有 12 个部门 17 个应用系统。信息基础设施建设逐步提升，全面完成重点区域 WIFI 覆盖工作，完成 25 万户光纤覆盖，推进陈家镇地区 8 条新建道路信息管线集约化建设。

九、文化、体育

基层群众精神文化生活日益丰富。2018 年，共举办各类文艺演出 11972 场/次，参与群众达 759148 人/次。编辑出版《风瀛洲》2018 年春、夏、秋、冬四卷。各乡镇整合区域公共文化资源通过文化崇明云平台向公众发布，全年发布活动 455 场次，访问量达 3 万余人。编发《崇明文化信息导航》21 期，公众号发布各类文化服务类微信 47 条。市级配送演出 243 场，比上年增长 25%；区级配送演出 180 场，讲座 90 场，比上年增长 28%，文艺指导员下乡授课 1000 堂，乡镇居村级文艺交流演出 2200 多场。区文化馆风瀛洲剧场举办各类演出活动 200 余场。开设各门类专业课程 24 期，辅导 4000 多人次；下基层送培训 32 期，辅导 6400 多人次。区图书馆新办理借书证 1380 张，接待各类读者 16 余万人次。举办“书香瀛洲”2018 年上海书展崇明分会场系列活动，其中区级活动 16 项，乡镇活动 51 项，吸引 7000 多人次参与。举办瀛洲大讲坛 32 场，展览 12 场，吸引近 2.5 万名读者参与。区博物馆全年接待参观人次近 10 万，崇明美术馆举办各类精品展览 30 余场。举办第二十一届崇明文化艺术节和纪念崇明成陆 1400 年等重大活动。

公共文化基础设施建设水平和功能不断提升。完成全区 280 个标准化居村综合文化活动室（中心）的功能提升。积极推进崇明影剧院修缮等重点工程项目及特色文化展示场馆建设。加强不可移动文物的日常保护和修缮，对徐章荣旧居、沈氏旧居、杜冕周旧居、施氏旧居等 4 处艺术价值较高的门楼进行抢救修复，对陈龙章旧居进行简易维修，对陈干青旧居进行轻度修缮。

市民健身环境不断改善。新建市民健身步道 20 条，市民益智健身点 30 个，更新健身苑点 70 个，改建市民多功能球场 10 片。完成青少年游泳馆修缮和大池改温工程，堡镇全民健身中心开工建设。研究制定 2018-2020 年度第二阶段足球区创建计划。成功举办 2018 年环崇明岛国际自盟女子公路世界巡回赛、2018 IRONMAN 70.3 上海崇明站及第二届崇明休闲体育大会。十六届市运会参赛成绩取得重大突破。292 名运动员参加 18 个大项比赛，取得 53 金、36.75 银、33.5 铜，总计 1703.5 分的优异成绩。崇明群众体育蓬勃发展。全年承办 6 项市级以上群体赛事活动，组队参加上海城市业余联赛 47 场次，举办区级群体赛事活动 19 项次，支持乡镇委局村居举办赛事活动 700 多场次。加强科学健身指导，完成 10000 名人员体质监测，对 339 名弱体质开展了

体育运动干预。体育特色小镇前期规划稳步推进，完成 2 个体育小镇的概念性规划编制和优化调整。

十、卫生

深化公立医院改革。稳步推进医联体试点工作,3 家市级医院组织专家 411 人次下乡开展义诊活动 30 余次,服务群众 6215 人次。“三中心”建设平稳运行,心电诊断中心完成 10.9 万人次、检验诊断中心完成 17.7 万人次、放射诊断中心完成 4.1 万人次,让老百姓在家门口享受三级医院诊断服务。扎实推进市区医院合作共建,3 家市级医院积极派遣医疗专家到区级医院开展支援工作,同时 3 家区级医院派出管理和技术骨干 34 人次到上海学习培养。推进分级诊疗制度建设。本区“1+1+1”组合签约服务常住人口签约率 35.1%,重点人群签约率 65.5%,组合内就诊率 79.7%。深化社区卫生服务综合改革,在绿华、城桥、建设、新河、横沙等 5 家社区的 54 个村卫生室开展运行机制改革试点。加强疾病预防控制工作,提升卫生应急核心能力。普及健康生活方式,启动实施第六轮《崇明区建设健康城区三年行动计划(2018-2020 年)》,建设 9 个市级健康促进场所。启动国家卫生区创建工作。大力推进学科和人才队伍建设,遴选 18 个重点学科和 4 个扶持专科,招录各类专业技术人才 191 名。

十一、人口、人民生活和社会保障

2018 年末,全区共有户籍人口 678631 人,比上年增加 2756 人。全年户籍人口出生 3122 人,出生率 4.61%;死亡 6666 人,死亡率 9.84%;人口自然增长率为-5.23%。

居民收入持续保持增长态势。2018 年,全区全体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 36647 元,比上年增长 9.4%。其中,农村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 25474 元,增长 9.9%。

就业促进力度持续加大。制定出台《崇明区 2018-2021 年促进就业扶持政策》,加强重点人群就业服务和职业技能培训,推动创业带动就业。2018 年,全区实现新增就业 9746 人,帮助长期失业青年实现就业 440 人,帮扶引领成功创业 241 人,完成职业培训 7161 人,城镇登记失业人数始终控制在市下达的 7340 人指标以内,圆满完成促进就业各项指标任务。同时,与云南临沧开展劳务协作对接,帮助临沧劳动力就近和转移就业 25471 人。

社会保障体系继续完善。积极推进全民参保计划,一是调整本区城乡居保基础养老金标准,由每人每月 850 元调整为 930 元。二是实施生态养老补贴制度,自 2018 年 1 月起,对全区领取城乡居保养老金的本区户籍人员,每人每月发放 40 元生态养老补贴。三是推进 738 名无账户人员参保,提前完成扩覆指标。城乡居保参保人数 22.9 万人,养老人数 15.2 万人,养老金平均领取水平 1018 元。开展社会保险扶贫工作,本区贫困人员 6814 人,有 6742 人纳入了城乡居保范围,参保率 99%。2018 年城乡居民医保参保 29.6 万人。开展“两定”机构管理,完成 2018 年新纳增保医疗机构 8 家,定点医药机构迁址变更 5 家。

社会救助体系日益健全。创新救助方式,为老年人、未成年人等群体购买“生态惠民保险”,覆盖 43%以上的户籍人口,共赔付 2149 人次 404 万元。组织开展形式多样的元旦、春节期间帮困送温暖活动,共投入救助资金 5040.6 万元,受益群众 7.8 万人次。自 4 月 1 日起将低保对象救助标准提高至 1070 元/月,特困人员、重残无业人员等对象救助标准提高至 1400 元/月。对最低生活保障、特困供养、重残无业等各类民政保障对象实施各类救助 133.5 万人次 3.1 亿元。有序推进养老实项目。新增 236 张养老床位,新建 2 家长者照护之家,改造 8 家农村薄弱养老机构,改建 78 张失智老人照护床位,新增 7 家老年人日间服务中心,新增 16 家社区老年人助餐服务点,新建 13 个、改建 8 个社区老年人活动室,试点建设 7 个老年宜居社区,完成 16 个乡镇的社区综合为老服务中心,建设 80 个睦邻互助点。做好残疾人“两项补贴”发放工作,共发放困难残疾人生活补贴 18.9 万人次 5130.2 万元,重度残疾人护理补贴 12.6 万人次 2535.7 万元。

十二、生态岛建设和环境保护

2018年，崇明启动实施第七轮环保三年行动计划，深入开展大气、水、土壤等专项治理，持续加强环境监管执法，着力提高生态环境质量。第七轮环保三年行动计划中，94个整体项目已完成12项，开工（启动）65项，开工（启动）完成率81.9%。全年环境空气质量指数（AQI）优良天数为315天，优良率为86.3%，较2017年同期上升9.3个百分点。

水污染防治行动计划中，50项重点任务已全部启动开工。13项工程类项目中，城桥、新河、堡镇、陈家镇等4家污水处理厂提标改造工程，55公里污水管网完善工程等11项已完成。水源地保护区内7家工业企业清拆工作已基本完成。

实施新一轮清洁空气行动计划，编制《崇明区清洁空气行动计划（2018-2022年）》及任务清单。制定崇明区大气应急减排措施清单及秋冬季大气污染攻坚战行动方案。积极开展空气质量改善专项执法检查，落实大气应急保障工作。完成9家重点企业VOCs治理任务和26家企业强制性清洁生产企业评估。

土壤污染防治工作中，36项重点任务中已启动实施31项。对148家重点行业企业开展用地土壤污染状况入户调查，已完成7家重点企业采样监测。完成39个详查单元、499个点的农用地详查采样监测工作。完成崇明岛土壤环境质量调查，生态修复技术与示范项目已经结题。完成20个地块场地环境初步调查的审核和备案。

2017-2018年，完成农村生活污水工程项目对象约20.5万户。新建完成10公里污水管网建设。完成明珠湖、森林公园两座污水处理厂大修。南横引河西段综合整治前期清障工作和主体工程已基本完成。539条段断头河治理形象进度65%。22条镇级河道生态治理形象进度42%。380公里河道疏浚工程基本完成。1595条段黑臭水体全部完成整治，6364条段劣V类水体（含黑臭水体），已完成整治5827条段（2018年任务量是2328条段）。

生活垃圾分类减量工作取得显著成效。全区已全面实现生活垃圾分类减量全覆盖。农村地区全面推广“户分户投、村收村拣、镇运镇处”的分类投放、收集、运输、处置管理模式。住宅小区撤除原有楼道垃圾桶，统一实行早晚两次定时定点分类投放。机关企事业单位全面签订承诺书，实行早晚两次定时上门分类收集和“不分类不清运”强制措施。社会宣传全面深化。抓好分类知识进机关、进学校、进农村、进社区和党员干部参与，累计组织培训和居民自行讲解1059场次，参训人员达到98万人次，宣传告知书发放98万张。启动湿垃圾处理站提标改造。委托第三方对全区4种湿垃圾处理工艺和21座镇级湿垃圾处理站开展工艺评估、环境影响评价和“三废”跟踪检测，对不达标的湿垃圾处理站严格整改。推进全区6座建筑垃圾中转站建设，建成投运城桥镇建筑垃圾和大件垃圾临时处理场。对全区1300余名村级以上管理人员、2100余名从业人员进行技能操作培训，实现管理规范化 and 专业化。

十三、城市运行安全和生产安全

社会治安方面，2018年共接报治安案件5331起，立刑事案件2361起，比上年分别上升2%和11.2%；共侦破各类刑事案件682起，破案数比上年下降24.8%，破案率比上年下降13.8%；查处、打击处理各类违法犯罪人员2364人。道路交通方面，共发生道路交通事故7893起，比上年下降6.5%。消防安全方面，共发生火灾事故216起，比上年下降2.7%，死亡0人，上年同期2人。

实现生产安全事故“双下降，两确保”的年度目标任务。全年工矿商贸企业发生生产安全事故9起，死亡9人，比上年下降10%；道路交通发生死亡事故20起，死亡20人，死亡人数比上年下降9.1%，未发生较大以上生产安全事故。